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3月12日，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王志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日止。王志佳女士简历如下：

王志佳，女，中国国籍，出生于1990年4月，本科学历。2011年7月加入公司，2012年6月调入公司证券部以来，一直协助配合董事会秘书开展公司治理、信息披露、资本运作、投资者关系管理等事务。2012年7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王志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志佳女士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454-8848800

传真：0454-8467700

邮箱：hdjt.jdgf000922@163.com

地址：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前进区长安路 247 号

特此公告。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3 月 12 日